

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sxsglj20250108

陕西省公路局财政云采购模块

服务合同

采购人: 陕西省公路局

供应商: 西安九华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六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陕西省公路局

乙方（供应商）：西安九华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财政云采购模块服务项目

（二）项目地点：陕西省公路局

二、合同期限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乙方须保证 30 日内完成供货，30 日进行项目部署、模块二次定制开发以及使用培训。

（二）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一年免费质量保证服务。

三、工作内容

（一）总体要求

通过采购管理模块，一是将采购管理制度嵌入其中，借助模块指导业务处室规范化办理采购业务；二是实现采购业务从采购预算到采购需求、采购过程、合同签订、采购验收、资料归档的全过程闭环式管理；三是实现采购委员会对业务处室采购业务的实时监督；四是构建采购业务大数据，通过采购数据的积累和分析，进一步为单位安排采购预算、制定采购标准、颁布采购办法提供数据支撑。

（二）服务内容

1.应用支撑：管理模块所需的基础信息，统一定义基础信息标准，包括单位、内部机构、人员、权限、审批流程、单据样式、打印模版、制度要求等；

2.预算管理：对单位采购预算设置指标细化、分解、调整、控制、执行、分析等功能；

3.采购管理：对采购项目设置采购计划申报、采购全过程（计划、执行、合同、验收）审批管理、采购执行情况查询、完工及履约验收、报表查询、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管理、采购申请办结等功能；

4.合同管理：设置合同办理、合同审批用印、合同变更、合同执行情况分析、合同台账查询、合同付款到期查询等功能；

5.绩效自评：设置绩效自评下发、绩效自评填报、问卷调查、绩效结果汇总应用等功能。

（三）服务响应时间

模块出现故障后，乙方须在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2 小时内现场响应，对于紧急情况应当日解决问题；非紧急情况当日给出解决方案，3-7 天解决；主要功能的修改在 2 周内完成。

（四）档案提交

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服务档案、培训方案等，完工后乙方需提交所有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五）人员配备

1.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潘九洲 13333790697。

2.乙方需建立高效的服务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如下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年限	专业	职称或资格证书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1	王海霞	男	23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系统分析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PMP 项目管理师	项目经理
2	王成志	男	6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数据库管理工程师证书	开发人员
3	陈浩	男	5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JAVA 软件开发（高级）证书	实施人员
4	张丽英	女	22 年	会计学	高级会计师	技术总监
5	廖俊闻	男	5 年	市场营销	高级软件工程师、数据分析（高级）师/高级	开发经理
6	何佳浩	男	7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 WEB 工程师/高级	开发人员
7	刘沙沙	女	3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云计算技术（高级）/高级	开发人员
8	王永川	男	5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JAVA 软件开发（高级）	中级开发人员
9	韩翌	女	3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数据库管理高级/高级	高级开发人员
10	田浩男	男	5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PMP/高级	实施工程师
11	孙佳旺	男	9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PMP/高级	运维经理
12	李书庆	男	6 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级实施工程师	驻场运维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贰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

(¥298,800.00)。合同价格应为包括完成本项目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费用在内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二)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乙方履行完毕全部合同义务，并经甲方履约验收合格，无任何纠纷后无息退还。签订合同后，甲方收到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及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发票后向乙方支付（银行转账）合同金额的 60%，项目部署及培训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支付剩余的 40% 费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如场地的使用、水电提供、乙方工作人员出入等，甲方有义务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二)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乙方未按约定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拒绝签订合同，已签订的合同有权随时解除。

(三) 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审核，提供建议及意见，确定最终实施的服务方案，以便乙方遵照执行。

(四)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二) 乙方在部署过程中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如出现模块瘫痪等问题，应及时向甲方通告，造成一切不良后果及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乙方承诺不

- 以甲方需求变更为由要求增加服务费用。
- (四)乙方保证安排的相关人员需按照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进行服务，乙方在活动时间内不得迟到早退，如有特殊情况，必须事先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
- (五)乙方提交的方案等应得到甲方确认再予以实施，乙方在服务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相关信息，需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方可发布。
- (六)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七、培训方案

(一) 培训目标

- 分层培训，按角色定制内容，确保三类人员能力达标：
- 使用者：全面掌握模块流程、功能及操作。
- 管理者：熟练审批、查询指标执行情况。
- 维护人员：具备模块安装、调试、维护及故障处理能力。

(二) 培训计划（按角色）

角色	培训方式	核心内容
经办人	现场+线上+ 在线课程	模块操作、采购计划填报、预算分解、合同录入与发起
审核人	现场+线上+ 在线课程	模块操作、各类单据审核
处室/主管 领导	在线课程	指标执行情况查询、关键管理功能
模块维护 人员	现场+线上+ 在线课程	系统架构、网络安全管理、数据库备份、故障排除、后台管理等 11 项技能

(三) 培训方式

- 1.集中现场培训：分批次授课+实操练习。
- 2.线上培训：直播授课+课后练习。

3.在线课程：视频学习（含操作演示）。

4.其他方式：提供培训讲义、演示视频、操作指引及练习环境。

5.提交文档：培训计划、签到表、反馈表、总结报告等。

八、验收

（一）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服务期满前，由乙方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验收。验收未通过的，视为乙方未按期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并限期内整改到位。验收合格，视为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服务。

（三）整改1次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合同解除后，甲方无需支付剩余款项，乙方已收款项应退还甲方，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四）验收依据：本合同及附加文本；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承诺）函；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及《陕西省公路局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办法》（陕公路办〔2024〕7号）。

九、知识产权

（一）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报告、方案、设计、软件等，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给与本项目无关的第三方使用。

（二）乙方无论出于任何目的如在其他地方使用该成果，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涉及到本项目知识产权的任何使用活动并保留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的权利。

（三）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四）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

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乙方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甲方享有使用权(含甲方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十、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十一、其他事项

(一)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乙方分包或转包的,相应责任仍由乙方承担。

(二)具体技术实施方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性文件、相关服务承诺、合同执行中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相关资料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十二、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成交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乙方逾期完成合同约定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额1%的违约责任,逾期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乙方每出现一次违反合同约定情形的,承担合同总额1%的违约责任,累计出现3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同时保

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四)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扣除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若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解除的,乙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外,已收的款项应退还甲方。甲方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二)甲乙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争议及解决

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或请求调解。协商、调解不成功的,甲乙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监督和管理

(一)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二)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十六、无效合同

合同无效不影响双方对服务项目内容及服务内容的约定。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七、合同订立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修订或补充，任何对本合同的修订或者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当上述文件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陕西省公路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西安市含光北路 110 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城南支行

账号：6113010330180100000003

电话：029-88408413

签约地址：陕西西安

签约时间：²⁰¹⁵年 7 月 2 日

乙方：西安九华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云

或委托代理人：王海霞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

定路同德公寓 C 座 306 室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雁塔
路支行

账号：161221632

电话：18729875828

签约地址：陕西西安

签约时间：2015 年 7 月 2 日